

臺中市立文華高級中等學校中途離校學生預防追蹤及復學輔導實施計畫

100年3月4日輔導工作委員會會議訂定
102年2月7日行政會議修正
104年6月22日學生輔導工作委員會修訂
104年06月30日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6年12月6日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10年01月20日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一、依據：

- (一) 教育部 106 年 8 月 1 日臺教授國部字第 1060073562B 號令，「高級中等學校學生穩定就學及中途離校學生輔導機制實施要點」辦理。
- (二)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106 年 8 月 22 日中市教學字 1060072228 號函，轉知教育部「高級中等學校學生穩定就學及中途離校學生輔導機制」實施要點暨實施計畫（範本）。
- (三) 依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109 年 10 月 22 日中市教學字 1090090202 號函，國教署「中途離校學生預防追蹤及復學輔導實施計畫」(範本)實施修訂。

二、目的：

- (一) 強化本校學生穩定就學並對高關懷學生建立預警制度。
- (二) 針對中途離校學生建立通報、協尋與輔導機制。

三、工作項目：

- (一) 建立預防機制
 1. 建置三級輔導策略
 2. 建置中途離校學生預警機制
 3. 成立中途離校學生輔導小組
 4. 規畫多元輔導教育措施，提供適性教育課程
- (二) 建立通報與追蹤輔導機制
 1. 進行通報作業流程
 2. 啟動追蹤輔導機制

四、實施對象：

- (一) 當日未到校上課且未辦理請假手續，經連繫無法確定原因之學生。
- (二) 未經請假且未到校上課超過 3 日以上之學生。
- (三) 學期開學未到校註冊超過 3 日以上之學生。
- (四) 轉學時未向轉入學校報到超過 3 日以上之學生。
- (五) 休學或其他原因失學者（喪失學籍之學生追蹤至 18 歲為止）。
- (六) 長期缺課學生（指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評量辦法第二十四條規定，全學期缺課節數達教學總節數二分之一，或曠課累積達四十二節之學生）。
- (七) 中途離校復學之學生（追蹤輔導至穩定就學）。

五、實施方式：

- (一) 設置「中途離校學生輔導小組」：由校長擔任召集人，副召集人由學務主任擔任，小組成員包括教務主任、輔導主任、主任教官、生輔組長、註冊組長、輔導老師、輔導教官、導師及相關人員，輔導小組分工編組表及執行事項如下：

編組職稱	隸屬單位	職務	執行事項
召集人	校長室	校長	綜理及督導各組執行事項。
副召集人	學務處	學務主任	綜合執行學生穩定就學及中途離校學生輔導有關事宜

通報組 (主要通報人員)	註冊組	註冊組長 註冊組幹事	1. 進行中途離校通報、結案作業。 2. 至中離系統填寫高關懷人數及中途離校學生人數(至系統→設定→單位資訊) 3. 上傳「中途離校學生輔導機制實施計畫」、「中途離校輔導小組編組表」、「中離學生召開個案輔導小組會議追蹤輔導紀錄表」(至系統→設定→單位資訊) 4. 建置中途離校學生名冊。
	學務處	生輔組長	
生活輔導組	學務處	學務主任 生輔組長 教官 各導師	1. 掌握學生缺曠課情形及聯繫家長。 2. 協請警、社、醫等資源進行追蹤、協尋及輔導。 3. 進行中途離學生填報作業。 4. 定期追蹤、掌握現況。 5. 填寫中途離校學生追蹤輔導紀錄表。 6. 無故缺曠課名冊。
註冊組	教務處	教務主任 註冊組 教學組	1. 訂定事件處理期間成績考查或評量方式。 2. 中途離校學生學籍轉換處理。 3. 訂定復學補救教學方案。
輔導組	輔導處	輔導主任 年級輔導老師	1. 提供諮商輔導。 2. 協助中途離校學生家庭支持。 3. 建立中途離校學生個案輔導紀錄。 4. 視個案聯絡校外專業人員(社工、警察、醫療等)擔任諮詢顧問。 5. 提供復學生生活輔導。 6. 定期追蹤、掌握現況。 7. 填寫中途離校學生追蹤輔導紀錄表。
宣導組	教務處	教務主任	1. 推展穩定就學及中途離校輔導機制宣傳活動。 2. 辦理教師進修活動。 3. 增進教師辨識學生行為之能力，並提昇其輔導知能。 4. 強化學校預防及處理學生中途離校事件之能力與措施。
	學務處	學務主任 業務承辦人 各導師	
	輔導處	輔導主任	

(二) 依需要召開安置輔導會議，評估學生狀況及需要，並依下列階段實施適當之輔導策略：

1. 預防階段：

- (1) 掌握每日到校學生人數與缺(曠)課情形，並針對缺(曠)課學生進行聯繫與通知與追蹤。
- (2) 提供學生多元、適性課程或職業試探，協助其適性發展，以強化學生穩定就學。
- (3) 針對學生需求，運用相關網絡資源(如：勞動部、衛生福利部、內政部、民間團體等)，共同協助學生穩定就學。

2. 處理階段：針對中途離校之學生依學生請假規則、缺(曠)課、臨時外出管理等相關規範辦理。並依「高級中等學校中途離校學生預防追蹤及復學輔導機制處理流程」(附件1)及「高級中等學校中途離校學生預防追蹤及復學輔導通報處理流程(附件2)」，啟動學校處理程序。

- (1) 針對無故缺(曠)課學生進行追蹤與掌握。
- (2) 針對學生個別因素實施輔導與持續追蹤，視需要轉介相關單位進行適性輔導與救助。

- (3) 無故缺(曠)課超過3日、休(轉)學或轉學時未向轉入學校報到超過3日以上之學生，學校應即填寫中途離校學生追蹤輔導紀錄表(附件3)及採取下列積極處理措施：
- ①無故缺(曠)課超過3日者，積極協助學生返校就學，必要時依據個案類型偕同學生家長洽請警察機關進行協尋。
 - ②辦理休學之學生，應了解與掌握學生休學原因，定期追蹤輔導，並提供復學相關資訊。
 - ③轉學時未向轉入學校報到超過3日以上之學生，由轉出學校負責追蹤輔導，主動掌握學生情形並協助就學。
 - ④學生中途離校原因發生(含休學)或復學後，應於3日內完成通報作業。
- (4) 實施休、轉學學生之輔導與安置，本校休學、轉學、退學申請書如附件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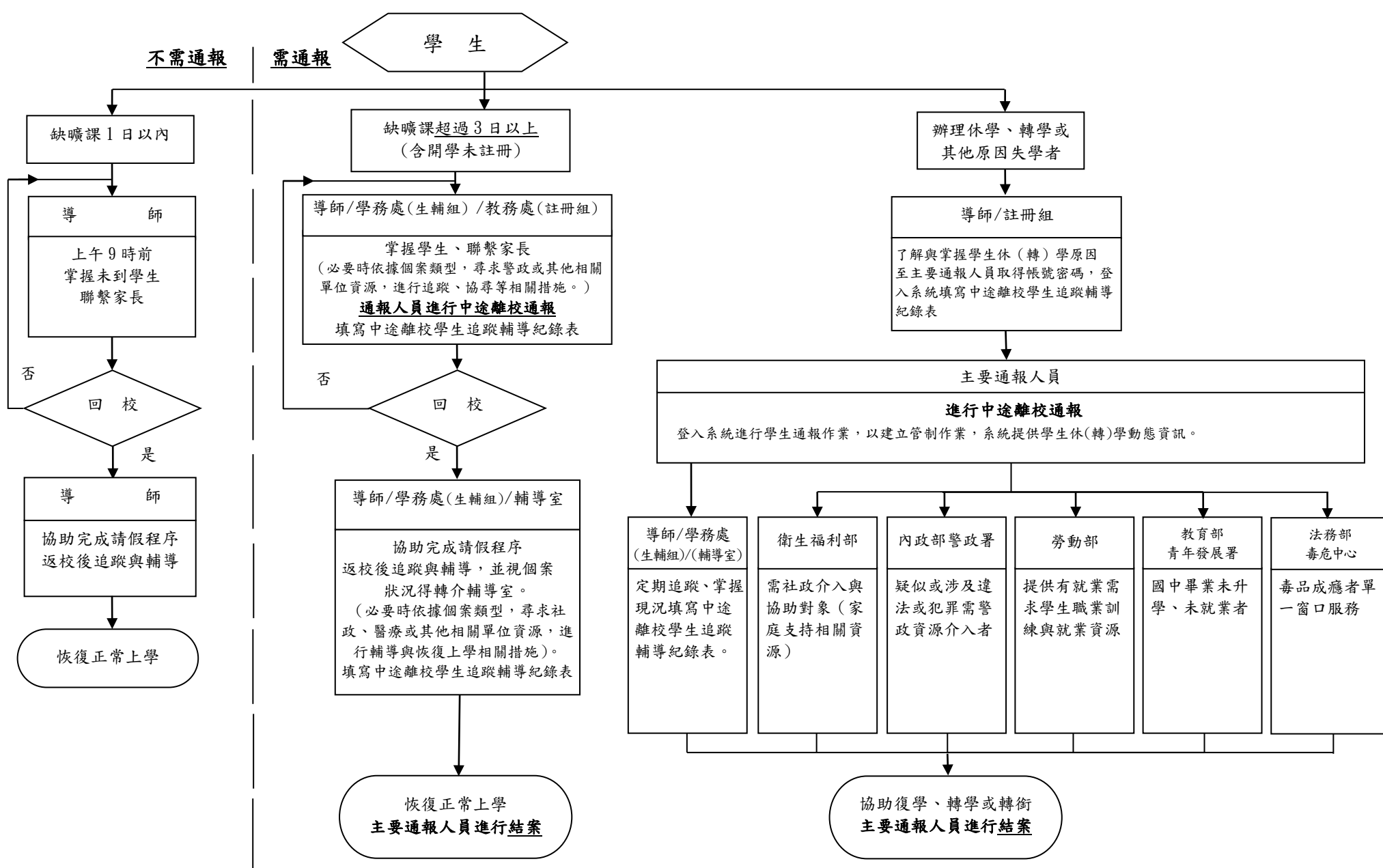
3. 追蹤階段：

- (1) 檢討個案發生原因與未來防範。
- (2) 關懷個案學生追蹤輔導與救濟。
- (3) 針對個案處理流程檢討與改進。
- (4) 定期追蹤輔導休學學生，依學生需要引進跨部會(如衛生福利部、內政部警政署、勞動部、教育部青年發展署)或民間團體資源等，提供多元與適性輔導。
- (5) 針對有意願復學學生，積極主動聯繫、協助辦理復學相關事宜。
- (6) 詳載學生返校就學輔導措施紀錄並進行通報，以利後續之追蹤輔導。

六、每學期執行工作績優人員，依「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規定核實敘獎。

七、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陳校長核定實施，修正時亦同。

高級中等學校中途離校學生預防追蹤及復學輔導機制處理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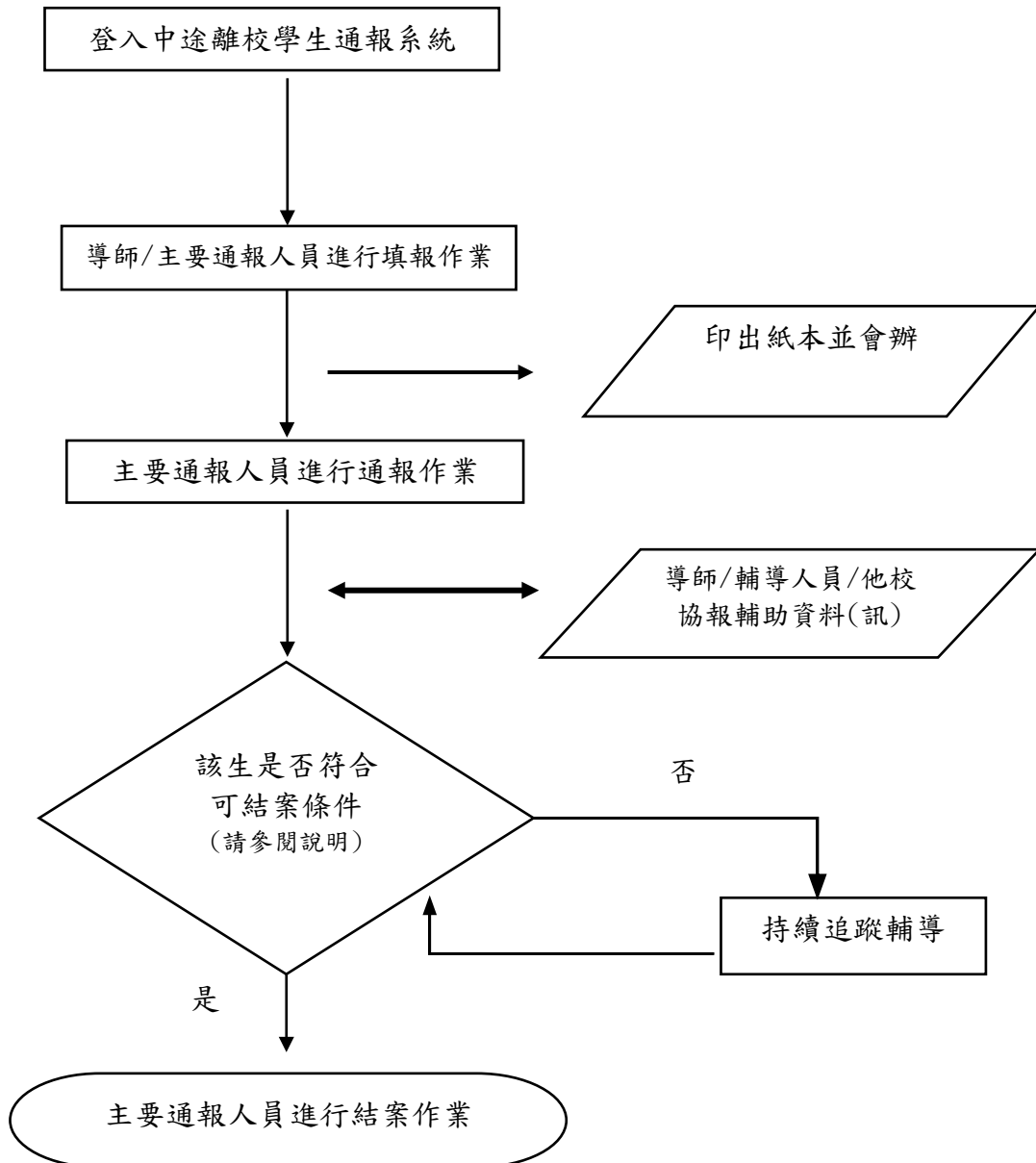


◎中途離校原因類型建議處理方式：

1. 個人因素（因健康狀況、精神或心理疾病、生活作息不規律、物質濫用、藥物濫用等）-- 轉介醫療機構。
2. 家庭因素（因經濟因素、家庭發生重大變故、受家長職業或不良生活習性影響、家長或監護人虐待或傷害、須照顧家人、親屬失和、居家交通不便、家庭功能不彰等）-- 協請相關社政單位提供協助。
3. 學校因素（因對學校課程、生活無興趣、缺曠課過多、觸犯校規過多、課業壓力、師生關係、同儕關係、校園霸凌等）-- 輔導小組提供輔導機制。
4. 社會因素（受同儕、朋友影響、加入幫派或不良青少年組織、流連、沉迷網咖或其他不當場所等）-- 校安通報與警察及相關機關協尋。
5. 其他因素

* 進修部於下午 8 時前掌握未到學生並聯繫家長。

高級中等學校中途離校學生預防追蹤及復學輔導通報處理流程



◎通報對象：(請逕至 <http://leaver.ncnu.edu.tw/> 進行通報作業)

1. 未經請假且未到校上課超過 3 日以上之學生。
2. 轉學時未向轉入學校報到超過 3 日以上之學生(含學期開學未到校註冊超過 3 日以上之學生)。
3. 放棄、廢止學籍之學生。
4. 休學或其他原因失學者。
5. 長期缺課學生(指全學期缺課節數達教學總節數二分之一，或曠課累積達四十二節之學生)。

◎可結案條件(符合穩定就學要件)：

1. 學生無故缺曠課 3 日以上，日後學生返校就學，該生之通報案件即可結案。
2. 學生辦理休學之通報案件，日後學生辦理復學，該生之通報案件即可結案。
3. 學生辦理轉學之通報案件，日後系統有訊息告知該生已轉入他校，或確定掌握該生已轉至他校，該生之通報案件即可結案。
4. 學生轉學到專科學校(含國外學校)，請通報該生轉學後可立即結案，結案說明請填寫該生轉學的學校校名。
5. 學生辦理休學或其他原因失學，日後該生一直未回到學校就學或喪失學籍之學生，需追蹤至 18

臺中市立文華高級中等學校「中途離校學生預防追蹤及復學輔導機制」
學生追蹤輔導紀錄表(1)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學生姓名		出生日期		身分證字號		電話	
就讀班級		座號		學號		性別	
畢業國中							
戶籍地址							
居住地址							
監護人		關係		電話			
緊急聯絡人		關係		電話			
離校種類	<input type="checkbox"/> 未經請假且未到校上課超過 3 日以上之學生 <input type="checkbox"/> 中途離校未知去向者 <input type="checkbox"/> 轉學未向轉入學校報到者 <input type="checkbox"/> 休學 <input type="checkbox"/> 轉學 <input type="checkbox"/> 已達修業年限 <input type="checkbox"/> 長期缺課學生						
是否有提供就學與就業資訊	學生有轉學意願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提供學習相關諮詢				
	學生有就學意願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提供就業相關諮詢				
			<input type="checkbox"/> 學生有意願參加職業訓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學生同意將資料提供勞動部及各公立就業服務機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學生身分	<input type="checkbox"/> 原住民 <input type="checkbox"/> 身心障礙學生 <input type="checkbox"/> 身心障礙人士子女 <input type="checkbox"/> 特殊境遇家庭子女 <input type="checkbox"/> 低收入戶家庭學生及免納所得稅之農工漁民子女 <input type="checkbox"/> 外籍、大陸及港澳配偶子女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生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家庭結構	<input type="checkbox"/> 雙親家庭 <input type="checkbox"/> 單親家庭 <input type="checkbox"/> 失親(父母皆歿)						
居住狀況	<input type="checkbox"/> 與父母同住 <input type="checkbox"/> 與父同住 <input type="checkbox"/> 與母同住 <input type="checkbox"/> 與祖父母輩同住 <input type="checkbox"/> 與其他親屬同住 <input type="checkbox"/> 住學校宿舍 <input type="checkbox"/> 校外租屋 <input type="checkbox"/> 僅與兄弟姊妹同住 <input type="checkbox"/> 住在安置或福利機構 <input type="checkbox"/> 租屋居住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說明：						
補助身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中低收入戶 <input type="checkbox"/> 低收入戶 <input type="checkbox"/> 學生本人身心障礙 <input type="checkbox"/> 父或母為身心暫						
離校情況	最近離校時間：____年____月____日 離校次數：____次 目前狀況： <input type="checkbox"/> 離校在家 <input type="checkbox"/> 離校離家 <input type="checkbox"/> 已在工作 <input type="checkbox"/> 行蹤不明家人未報警 <input type="checkbox"/> 全家行蹤不明 <input type="checkbox"/> 規劃轉學至他校未就讀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說明：_____						
離校原因：主要原因請劃記■；次要原因可以複選請劃記 v 一、個人因素： <input type="checkbox"/> 1 無法跟上課程進度 <input type="checkbox"/> 2 不喜歡就讀的科系 <input type="checkbox"/> 3 缺曠課過多 <input type="checkbox"/> 4 觸犯校規過多 <input type="checkbox"/> 5 課業壓力太大 <input type="checkbox"/> 6 健康狀況不佳 <input type="checkbox"/> 7 結婚 <input type="checkbox"/> 8 懷孕或生子 <input type="checkbox"/> 9 生活作息不規律 <input type="checkbox"/> 10 觸犯刑罰法律 <input type="checkbox"/> 11 突發重大事件，說明： <input type="checkbox"/> 12 就業 <input type="checkbox"/> 13 精神或心理疾病 <input type="checkbox"/> 14 藥物濫用 <input type="checkbox"/> 15 物質濫用 <input type="checkbox"/> 16 其他，說明：							
二、家庭因素 <input type="checkbox"/> 1 經濟因素 <input type="checkbox"/> 2 家庭發生重大變故(家長或監護人重殘或疾病、離婚或分居、去世、失蹤) <input type="checkbox"/> 3 受家長職業或不良生活習性影響 <input type="checkbox"/> 4 被家長或監護人虐待或傷害 <input type="checkbox"/> 5 須照顧家人 <input type="checkbox"/> 6 親屬失和 <input type="checkbox"/> 7 居家交通不便 <input type="checkbox"/> 8 家庭功能不彰 <input type="checkbox"/> 9 其他，說明：							
三、學校因素 <input type="checkbox"/> 1 對學校生活感覺乏味 <input type="checkbox"/> 2 師生關係不好 <input type="checkbox"/> 3 同學關係不佳 <input type="checkbox"/> 4 校園霸凌 <input type="checkbox"/> 5 其他，說明：							
四、社會因素 <input type="checkbox"/> 1 受校外朋友影響 <input type="checkbox"/> 2 加入幫派或不良青少年組織 <input type="checkbox"/> 3 流連、沉迷網咖或其他不當場所 <input type="checkbox"/> 4 其他，說明							
五、其他因素 <input type="checkbox"/> 1 離境(移民、旅遊、遊學) <input type="checkbox"/> 2 不明原因之失蹤或出走 <input type="checkbox"/> 3 其他，說明：							
結案原因	<input type="checkbox"/> 返校復學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高中職就讀 <input type="checkbox"/> 已就讀專科以上學校 <input type="checkbox"/> 放棄學籍 <input type="checkbox"/> 廢止學籍(依學籍法第 19 條) <input type="checkbox"/> 死亡 <input type="checkbox"/> 法院裁定收容 <input type="checkbox"/> 出國留學/移民						
導師	學務處		教務處		校長		
	生輔組長		註冊組長 <input type="checkbox"/> 已通報				
	學務主任		教務主任				
電話：							

臺中市立文華高級中等學校「中途離校學生預防追蹤及復學輔導機制」反面
學生追蹤輔導紀錄表(2)

學生姓名		出生日期		身分證字號	
就讀班級		性別		電話	
追蹤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1. 電訪 <input type="checkbox"/> 2. 家訪 <input type="checkbox"/> 3. 通訊軟體 <input type="checkbox"/> 4. 其他追蹤，說明：				
目前生活情況	<input type="checkbox"/> 1. 已在工作 <input type="checkbox"/> 2. 住在家裡 <input type="checkbox"/> 3. 離家居住 <input type="checkbox"/> 4. 準備或正參加職訓或職涯試探 <input type="checkbox"/> 5. 準備轉/復/升學中 <input type="checkbox"/> 6. 準備或正在找工作 <input type="checkbox"/> 7. 沒有規劃 <input type="checkbox"/> 8. 生病/健康問題 <input type="checkbox"/> 9. 實驗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10. 司法介入中 <input type="checkbox"/> 11. 宗教信仰 <input type="checkbox"/> 12. 行蹤不明 <input type="checkbox"/> 13. 其他情況，說明：				
輔導處遇	<input type="checkbox"/> 1. 學校師長持續追蹤 <input type="checkbox"/> 2. 轉介心理師/諮商師 <input type="checkbox"/> 3. 轉介醫療 <input type="checkbox"/> 4. 通報社政 <input type="checkbox"/> 5. 轉介勞政資源 <input type="checkbox"/> 6. 轉介青年署生涯探索相關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7. 報警協助 <input type="checkbox"/> 8. 其他，說明：				
轉介勞動部	學生同意將資料轉介公立就業服務機構提供就業相關服務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日期	通報追蹤紀錄			紀錄人員簽名	

說明：1. 學生發生中途離校（含休學）或復學時，學校應於3天內完成系統通報並填寫線上追蹤紀錄
2. 學校應指派專人於中離通報系統每學期至少2次線上填報追蹤紀錄，並依學生需求，聯繫或轉介相關網絡資源，以利後續之輔導。
3. 轉介勞動部，需有學生簽署個資同意將資料提供勞動部，學校應妥善保存同意書。
4. 中途離校輔導小組應定期檢視中途離校通報系統個案學生追蹤紀錄，並即時掌握最新動態以協助後續相關處置。

臺中市立文華高級中等學校 學生 休學 轉學 退學 申請書

附件 4

班級 座號	年 班 號	姓 名	學 號	電 話	(0)
出生 日期	年 月 日	身分證號碼		住 址	
申 請 事 項 及 原 因	代 號	項 目 (請 打 √)	代 號	項 目 (請 打 √)	
	311	<input type="checkbox"/> 轉出(遷居)	341	<input type="checkbox"/> 休學(因病)	
	312	<input type="checkbox"/> 轉出(家長調職)	342	<input type="checkbox"/> 休學(志趣不合)	
	313	<input type="checkbox"/> 轉出(改變環境)	343	<input type="checkbox"/> 休學(經濟困難)	
	314	<input type="checkbox"/> 轉出(休學中)	345	<input type="checkbox"/> 休學(兵役)	
	321	<input type="checkbox"/> 退學(自動退學)	346	<input type="checkbox"/> 延長休學	
			347	<input type="checkbox"/> 休學(其他)	
			348	<input type="checkbox"/> 休學(出國)	
備註	應繳學生證及相片兩張				

申請人： (簽章)

學生家長： (簽章)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敬會單位	敬請核章
輔導處(興趣性向測驗費)	
圖書館(有無借書)	
資媒組	
健康中心(學保、高一健檢費)	
訓育組(有無就學貸款)	
活動組(有無教育參觀、校刊)	
生輔組(借用電梯卡)	
員生消費合作社(團膳、訂閱教材)	
教學組	
設備組(借用設備、書籍費)	
總務處庶務組	
出納組	
導師	

學籍異動事項於 月 日登入電腦